912 规划设计基础

一、考试总体要求

本考试主要针对报考城乡规划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生，考核考生 掌握并运用城市规划设计知识进行设计的综合能力。考试重点主要包括对 城乡规划设计知识的理论与方法的掌握情况，方案构思与问题分析、设计 创新与表达的能力等。

二、考试内容及范围

考试内容为完成某一特定功能区的概念规划设计方案，设计主题包括 但不限于：

1.总体规划设计；

2.控制性详细规划；

3.城市居住小区、城市中心地段、城市滨水区、旧城改造、校园等详 细规划设计。

三、考试形式

本考试为闭卷考试，满分为 150 分，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，图纸规格 为 A3 ，表达工具不限。

四、题型及分值

1.规划设计说明，占 60%，

包括规划设计概念说明，总平图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；

总平面图需表达清楚空间结构与功能的关系，且体现对规范的应用。

2.规划设计分析，占 20%，

包括各类分析图和分析文字，分析逻辑应通顺、清晰。

3.规划设计表达效果，约 20%，

以总平图和各类分析图为主，需充分表达设计意图；

图纸上色不是必需、鼓励用放大比例的空间节点图表达；

鸟瞰图效果图不是必需，鼓励用人眼视角效果图表达。

五、主要参考规范

1.《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》； 2.《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》；

3.《城市道路交通设施设计规范》；

4.《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》；

5.《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》；

6.《城市绿地规划标准》；

7.《城市消防规划规范》等。